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后附签字页）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04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之签字页)

全体监事签名:



张一钢

张一钢

余瑾

余瑾

刘时坤

刘时坤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